

彰化縣兒少保護個案處遇及結案情形

中華民國109年下半年(7月至12月)

單位:件

項目別	一、處遇計畫在案數-按狀態分					
	總計	家庭維繫	家庭重整			安置後返家
			小計	強制安置	委託安置	
總計	445	315	130	92	38	—

附註：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處遇計畫(摘要)表勾選家庭維繫、家庭重整或安置後返家欄位之案件數。

單位:件次

項目別	二、處遇中服務案次(複選)														
	總計	訪談服務	家外安置	安置期間探視服務	網路資源連結	聲請保護令	法律服務	以證人身份出庭	陪同服務	驗傷診療	就學輔導	強制性親職教育	一般性親職教育	自殺防治	藥癮戒治
總計	5,347	3,353	33	151	420	6	105	2	190	5	60	92	284	—	—

項目別	二、處遇中服務案次(複選)(續)													
	酒癮戒治	精神疾病治療	心理輔導及治療	提供家庭福利服務方案	就業服務	提供經濟扶助	相關經費補助	少年自立生活方案	結案後追蹤輔導	提出獨立告訴	通譯服務	早期療育	其他服務	
總計	—	1	43	20	7	138	2	3	3	2	—	2	425	

附註: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工作服務紀錄表勾選各項服務之人次。

單位:人

項目別	三、本期結案情形人數-按結案原因分					
	受虐原因消失	結束安置返家且列入追蹤輔導計畫	案家搬遷/案件屬他轄	個案死亡	個案出養	其他
總計	98	52	13	17	3	12

附註:本項目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，其填寫結(轉)案報告之人數以及結(轉)案原因之人數。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民國110年 3月16日 19:04:31 印製
主辦統計人員

資料來源：依據登記之兒童少年保護案件資料彙整。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係統計當期所有兒少保護曾在案中之案件(不限於當期通報之案件)之處遇及結案情形。
 2. 本表編製2份，1份送主計處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